附表一

 作品編號 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|  |
| --- |
| **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1次全國大露營LOGO徵選活動」報名表** |
| 作品名稱 |  |
| 姓名 |  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性別 |  | 出生(年月日)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 手機號碼 |  |
| E-mail帳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
附表二

 作品編號 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|  |
| --- |
| **LOGO設計創作理念(300字以內)** |
| （本頁請載明300字內簡要說明，並請於後面裝訂LOGO A4輸出檔） |

附表三

**切結書**

本人參加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辦理之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1次全國大露營LOGO徵選活動」，簽具切結書，此次參賽作品不得為曾經參與國內外各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。若作品得獎但經檢舉違反以上規則且經查證屬實，即喪失得獎名次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另如參賽作品涉及智慧財產權爭議，其法律後果由本人自行負責。

此據

姓名：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表四

**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**

本人參加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辦理之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1次全國大露營LOGO徵選活動」，若入選為得獎作品，則作品相關權利均屬中華民國童軍總會，並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，約定以中華民國童軍總會為著作人，享有著作財產權，本人無異議亦不得向中華民國童軍總會要求任何補償。

此致

中華民國童軍總會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表五(本表請貼至信封封面)

作品編號 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|  |
| --- |
| **「中華民國童軍第11次全國大露營LOGO徵選活動」檢視表** |
| 作品名稱 |  |
| 姓名 |  | 電話 |  |
| （以下資料由主辦單位填寫） |
| 項次 | 應附文件 | 合格 | 不合格 | 不合格原因 |
| 1 | 報名表1份 |  |  |  |
| 2 | 標誌(LOGO)設計創作理念及紙本平面圖稿1份 |  |  |  |
| 3 | 切結書1份 |  |  |  |
| 4 | 著作權權利移轉同意書1份 |  |  |  |
| 5 | 資料光碟1份 |  |  |  |